

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就近入學暨會考優異獎勵要點

103.02.11 行政會報通過

113.09.26 行政會報通過

壹、實施目的：為鼓勵就近入學本校高中部之優秀學生，以達成優質高中之目標，特制訂本要點。

貳、獎勵對象：**本校高一新生**

參、實施辦法：

一、申請人於國中階段應符合下列日常生活表現之規定方可申請本要點之獎助學金：

(一)完成(補)請假手續後，累計曠課時數不得超過 20 小時。(請檢附學校證明)

(二)完成遷善銷過程序後，未有小過(含)以上紀錄者。(請檢附學校證明)

二、申請人於免試入學分發時需將本校以前三志願選填。

三、申請人於開學後二星期內填妥申請書並檢附相關文件繳交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四、獎助學金之申請經學校審查通過後，統一頒發。

肆、會考優異獎助學金：申請人符合本要點第參項規定入學者，即可根據下列規定申請之。

一、凡會考五科成績有三科成績為 A (含 A⁺, A⁺⁺) 以上即可申請。

二、符合上述條件者，依序發給獎助學金標準如下：

成績	5A	4A	3A
獎學金	50000 元	30000 元	10000 元

伍、經費來源：由本校年度預算編列運用。

陸、本要點需經行政會報通過並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